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

团发〔2020〕17号



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关于开展“五四精神 传承有我”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院系、附属医院团委（团总支）：

根据共青团中央《共青团中央关于在五四期间组织开展

“绽放战疫青春·坚定制度自信”主题宣传教育实践活动的通知》精神，我校团委组织开展“五四精神 传承有我”主题网络作品征集活动。

请各单位以“绽放战疫青春·坚定制度自信”、“五四精神 传承有我”为主题，在4月28日之前积极报送海报、短视频、漫画、原创歌曲等形式，能展示建设祖国的伟大成就和广大青年不畏艰险、勇挑重担、积极向上、奋发有为的精神面貌。

报送要求：图片建议为1图或组图，短视频时长不超过90秒，有条件的团委和个人可制作突出主题的原创MV或创意短视频。

校团委将对征集作品内容审核后集中报送，团中央宣传部将在五四青年节前后通过各新媒体平台宣传推广录用作品，优质内容将在第四届“网络青晚”和五四直播中播放。

附件：

1. 《共青团中央关于在五四期间组织开展“绽放战疫青春·坚定制度自信”主题宣传教育实践活动的通知》
2. 中山大学“五四精神传承有我”征集表

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

2020年4月17日

（联系人：赵丹琳 020-84112871，zhaodanl @mail.sysu.edu.cn）